

10 秒读懂基金



过去两年、过去三年收益排第 1: 本基金过去两年、过去三年收益率分别为 **59.60%**、**99.73%**，均排**第 1**；获银河三年期&五年期★★★★★评级¹，海通★★★★★评级²。曾获 2017 年度混合型**金牛基金**&第十五届“金基金”奖·**偏股混合型基金奖**（一年期）（数据来源：1.银河证券 2.海通证券，截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获奖信息来源：《中国证券报》，2018 年 3 月；《上海证券报》，2018 年 5 月）。



研究总监掌舵，坚持基本面选股: 基金经理选股坚持从基本面出发，自下而上，注重公司资本投入比（ROIC），致力于寻找高投入资本产出、高成长潜力的优秀公司并长期投资。



股票投资团队投资能力领先: 景顺长城基金公司**连续两年**荣获“**金牛基金公司**”权威奖项，股票投资能力为★★★★★¹；旗下权益类基金过去三年加权平均净值增长率 **43.16%**，在 98 家基金公司中排**第 2**²（数据来源：1. 海通证券，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2.海通证券，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获奖信息：《中国证券报》，2019 年 4 月、2018 年 3 月）。

基本资料

基金代码	260108
基金类型	混合型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长期看好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发展为立足点，通过投资于具有合理估值的高成长性上市公司股票，以获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资产配置范围	65%以上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 不低于 5%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于成长型上市公司的股票比例至少高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成长指数*8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20%
基金风险等级	晨星评级为中高风险（R4） 适合激进型、积极型投资者

费率标准

申购费率	
M < 100 万	1.50%
100 万 ≤ M < 500 万	1.20%
500 万 ≤ M < 1000 万	1.00%
M ≥ 1000 万	1000 元/笔

赎回费率	
7 日以内	1.50%
7 日以上（含）-1 年	0.50%
1 年以上（含）-2 年	0.25%
2 年以上（含）	0

注：持有期限，1 年指 365 天，2 年指 730 天。

本产品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与管理，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本材料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制作供代销机构参考，不作为公开宣传推介材料，代销机构如需直接向投资者推介本产品，则应当在推介前详细了解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等相关信息，避免出现违规销售行为。

过去两年、过去三年收益排第 1

- 本基金过去两年、过去三年收益率均在混合偏股型基金中排**第 1**，各阶段收益率均**排前 1/8**¹。获银河三年期&五年期★★★★★评级¹，海通★★★★★评级²。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基金业绩及排名

时间段	新兴成长净值增长率 ¹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³	沪深 300 指数涨跌幅 ³	同类排名 ¹	分位
今年以来	47.04%	20.00%	21.40%	3/414	前 1/8
过去三月	13.48%	-2.68%	-2.41%	1/425	前 1/8
过去六月	43.85%	14.01%	15.44%	2/409	前 1/8
过去一年	12.44%	-5.51%	-2.63%	10/382	前 1/8
过去两年	59.60%	1.13%	3.87%	1/343	前 1/8
过去三年	99.73%	4.51%	17.51%	1/334	前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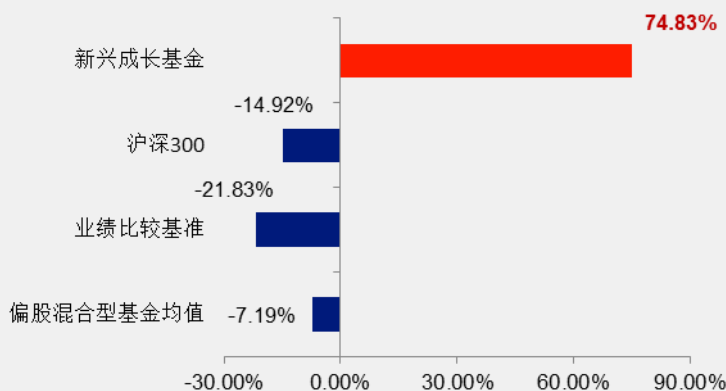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1.银河证券 2.海通证券 3.Wind，截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同类指银河证券-混合偏股型基金（A 类）。注：刘彦春于 2015 年 4 月 9 日正式担任基金经理。

风险提示：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债市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经理任职期间收益率高于同类平均

- 刘彦春于 2015 年 4 月 9 日正式担任基金经理，任职期间，基金收益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及偏股混合型基金均值。

基金经理任职期间收益率比较



数据来源：Wind，时间段为 2015 年 4 月 9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

- 通过归因分析发现，自任职以来，个股选择为基金的超额收益产生了正贡献。

风险提示函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郑重提示您注意投资风险。在进行投资前请详细阅读本风险提示函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的风险。基金不同于储蓄和债券等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景顺长城新兴成长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无法规避基金投资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景顺长城新兴成长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景顺长城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景顺长城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景顺长城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人应当通过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或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它机构购买和赎回本基金，具体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投资者进行投资时，应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本材料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制作供代销机构参考，其行为非我公司主动推介行为。请投资者在获取材料前向代销机构详细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等信息，以便代销机构进行合规推介。

研究总监掌舵，专注于基本面选股



刘彦春 先生

- 管理学硕士
- 曾担任汉唐证券研究员，香港中信投资研究有限公司研究员，博时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等职务。2015年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5年4月起担任基金经理，现担任公司研究总监。
- 具有16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投资理念

- 历史上高回报的公司普遍具有远超平均的投入资本回报水平。要实现这一点，产品的创新、领先的经营模式、卓越的企业家精神不可或缺。
- 致力于寻找高投入资本产出、高成长潜力的优秀公司长期投资。

后市看法及未来操作思路

- 市场近期出现较大幅度回撤，主要原因在于中美冲突升级，对市场风险偏好带来了显著影响。对投资者而言，很难跟踪事件进展及预测结果，所以导致对相关风险也难以进行准确定价，预期未来市场仍然与这一风险事件紧密相关，如果冲突持续升级，不排除市场仍有继续受到扰动的可能。目前形势是2008年全球经济危机的延续，是中美贸易失衡持续发酵的结果，未来很可能导致国际产业分工重构，需要做好摩擦、冲突长期存在的准备。但事情总是有两面性，面对外部压力我们更要做好自己的事，如制度变革方面或将可取得更大突破，激励每个经济主体追求利益最大化。基金操作上一一直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通过挖掘高投入资本产出、高成长潜力的优秀公司进行长期投资。
- 不确定即风险，市场波动预计将有所加大，组合操作上重点挖掘可以通过增长对抗估值下移的公司，结构上更加关注内需，自下而上选股时对估值将会有更严格的要求。

附：新兴成长基金近十年业绩

时间段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沪深300涨跌幅
2009	35.61%	72.06%	96.71%
2010	-1.70%	-1.41%	-12.51%
2011	-32.56%	-24.01%	-25.01%
2012	-6.47%	4.44%	7.55%
2013	20.10%	-0.31%	-7.65%
2014	1.74%	19.78%	51.66%
2015	33.42%	15.40%	5.58%
2016	-8.12%	-16.33%	-11.28%
2017	56.28%	15.29%	21.78%
2018	-15.81%	-25.64%	-25.31%
今年以来	47.04%	20.00%	21.40%
成立以来	312.23%	89.37%	167.97%

数据来源：基金定期报告、Wind，截至2019年6月14日。注：刘彦春于2015年4月9日正式担任基金经理。风险提示：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债市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